

2025 年度“浙政钉”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

2025 年 6 月 30 日，省数据局组织专家在省数据局 506 会议室对“2025 年度‘浙政钉’协同平台建设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论证。专家组听取了省数据局关于项目情况的介绍，审阅了该项目的相关文档。经质询和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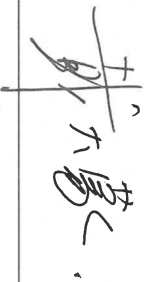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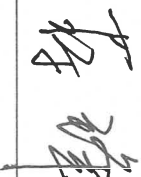
“浙政钉”协同平台建设项目多年来由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承建，省数据局（原省大数据局）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共同拥有项目成果的知识产权，并共同拥有“浙江省政务协同平台-浙政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9370519 号）。2025 年度“浙政钉”协同平台建设项目需在原有平台基础上深度集成与定制开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规定，专家组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采购。

专家签字：

为长良 郭磊 丁明 蒋祥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专家签到单

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地点：浙江省数据局 506 会议室

姓 名	单位/部门	职务/职称	手机/电话	签 名
戴大蒙	温州大学	正高级	13968936588	
陶忠良	省农业农村厅	正高级	13505811698	
葛忠良	浙江省计算机学会	正高级	13505819899	
蒋锋	省应急管理厅	副高级	13588002400	
丁源	浙江省立同德医院	副高级	13868139393	